**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具体内容

（一）项目概述

红火蚁被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列为100种具有破坏力的入侵生物之一，是我国进出境和农业、林业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目前该蚁主要分布于国内12省435个市区，危害严重，四川等西南省份大部分区域红火蚁已广泛定殖，常年发生，南部县2022年已在八尔湖镇发现红火蚁疫情。

鉴于红火蚁的发生蔓延速度快，远距离传播风险大，危害风险加大，将于2023年开展红火蚁普查、监测、防控工作，持续压低红火蚁种群密度，有效遏制红火蚁疫情扩散蔓延，避免红火蚁伤人和耕地大面积弃耕。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 、红火蚁全县普查监测防控的内容及要求

（1）根据《红火蚁疫情监测规程》(GB/T23626-2009)和《四川省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方案》(川植应指办〔2023〕10号)规定，应用智能化监测系统，采用访问、踏查方法调查红火蚁活蚁巢数量;采用诱集方法监测工蚁发生数量。

（2）应用智能化监测普查系统，对南部县下辖42个乡镇/街道全域农区进行红火蚁监测普查工作。合计普查面积55000亩，设置不低于1375个普查样点。其中：1、八尔湖镇调查面积不低于4000亩，设置不低于100个普查样点。2、10个重点调查区域：满福街道、升水镇、升钟镇、长坪镇、定水镇、黄金镇、建兴镇、流马镇、石龙镇、老鸦镇，每个乡镇（街道）调查面积不低于2000亩，每个乡镇（街道）设置不低于50个监测点位；3、其余31个乡镇（街道）调查面积不低于1000亩，每个乡镇（街道）设置不低于25个监测点位。实时记录各个监测样点类型、面积、红火蚁活蚁巢数量、分布地点，完成县内红火蚁发生分布图和普查报告（包括纸质资料和电子资料）。

（3）在普查过程中发现了红火蚁，及时将红火蚁的发生等级和面积与采购方沟通，请示采购方同意将普查工作转向紧急防治工作，并按照《四川省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方案》(川植应指办〔2023〕10号)规定，及时遏制住红火蚁的发生，阻断及其传播。（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理）

（4）普查时在每个乡镇（街道）设置醒目的标志、标牌，配备监测所需的监测工具等设施，避免出现危及人身安全、公共安全、生态环境安全等事件发生。（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理）

2、投入本服务项目所需仪器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 **1** | **生殖蚁捕捉器** | **1. 生殖蚁捕捉器包括迷踪瓶、防逃纱网、纱网骨架、纱网地钉、透明盖5个部件。**  **2. 迷踪瓶一体成型，全身透明，利于观察和诱导生殖蚁。**  **▲3. 迷踪瓶下口加强裙边，其上均匀分布＞3个纱网骨架连接座，且不能与迷踪瓶分开，确保稳固无缝隙。（提供样品现场佐证）**  **4. 迷踪瓶内有锥型聚蚁碗，180mm＜碗口直径＜220mm。**  **5. 丝网骨架＞3根均匀分布，支撑纱网，防止纱网坍塌影响捕捉效果，丝网骨架直径≥9mm，长度＞700mm，外表包塑。**  **6. 防逃纱网通过纱网骨架与迷踪瓶连接，防逃纱网上口设有宽度≥3.5cm的扁型松紧带，松紧带再与迷踪瓶裙边勒紧防止生殖蚁逃出，防逃纱网下口加大延长铺于地面，方便压实纱网，必要时钉纱网地钉。**  **▲7.700mm＜生殖蚁捕捉器整体高度＜900mm，防逃纱网罩地面积≥0.9㎡。（提供样品现场佐证）** | **100个** |
| **2** | **采集器** | **1. 采集器整体为圆锥形，外罩（盖）为透明材质，厚度不小于1mm，利于观察红火蚁活动情况。**  **▲2.采集器外罩（盖）为圆锥形，坡度应≥40度，便于红火蚁滑入试管或离心管。（提供样品现场佐证）**  **3.采集器内饵料通过饵料杯盛装且放置在采集器中部位置，贴地放置，红火蚁容易发现。**  **▲4.采集器诱捕台贴地放置，诱捕台厚度＜3mm；且四方无阻挡，方便红火蚁进入。（提供样品现场佐证）**  **5. 采集器外罩（盖）打开时悬于诱捕台上高度≥5mm。用手按压能方便关闭，关闭后与配合件≤0.3mm缝隙，且不会因为挤压和振动而打开。**  **6. 采集器顶部能方便的套接有盖试管或离心管，有盖试管或离心管在市场上方便购买。**  **7.采集器容易拆卸，方便清洗和涂滑石粉。** | **300个** |
| **3** | **0.05%茚虫威饵剂** | **★1. 红火蚁饵剂选用0.05%茚虫威；**   1. **要求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齐全，环境毒性低，对人畜和环境安全；（提供药剂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标准和农药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登记防治对象为红火蚁。** | **依据普查结果自行采购** |

注：本章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将做无效投标处理；标注“▲” 的条款为本项目的重要参数，需提供样品进行佐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参数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作扣分处理。未提供样品的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需向采购人提供样品，未提供样品或样品参数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采购人将拒绝签订合同并上报采购监督部门。

二、商务要求：

（一）项目服务实施期限为：签订合同至2023年11月30日前完成。

（二）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财政资金支付程序向供应商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款项；服务完成后，经验收合格，向供应商支付剩余70%的合同总金额。

（四）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人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如劳务费、材料费、资料费、药剂费等。

（五）安全责任。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供应商自身或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造成的人员安全责任及事故责任由供应商负责，如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理）

（六）验收标准和方法：一是供应商整理作业档案形成验收资料，采购人按照《红火蚁疫情监测规程》(GB/T23626-2009)、《四川省红火蚁监测防控技术方案》(川植应指办〔2023〕10号)规定和县植物检疫部门要求，及时组织开展验收。二是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流程包括考察现场、听取总结汇报、审核资料、出具验收意见等内容。

（七）保密义务：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的服务内容履行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服务成果及实施过程中的相关资料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并不得将这些资料用于除本项目之外的任何目的。（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理）

（八）未经事宜按合同约定。